

证券代码：600983

股票简称：惠而浦

公告编号：2017-023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监管工作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事项的监管工作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0869号，以下简称“工作函”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2017年7月27日公告称，经自查发现，公司2015年和2016年度在销售折扣计提方面存在会计差错，初步估计该等差错金额约为2.5-3亿元。上述情况反映出你公司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和风险。

你公司董事会应当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快工作进度，尽快核实产生会计差错的原因，确定会计差错金额及其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，明确相关的差错责任和追责措施，并对外公开披露。”

目前，公司正聘请专业会计事务所及相关第三方机构做全面调查，查找差错责任，明确追责措施，全面梳理内控缺陷及整改，并将及时公布相关调查结果，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日